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有关要求，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27 年，复办于 1986 年，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所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02 名。

（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记录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宇	2002 年 7 月	2003 年	2003 年	2022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韩晨君	2015 年 5 月	2008 年 7 月	2008 年 7 月	2024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正宇	2009 年 9 月	2002 年 4 月	2002 年 4 月	2022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 年度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5 年度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韩晨君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2025 年度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2025 年度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正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2024年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年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5年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5年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二、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2025年年报审计过程中，立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立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5年年报审计过程中，立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立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

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立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三、具体工作方案

2025 年报审计过程中，立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租赁业务等。

立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四、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立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项目负责人均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现场负责经理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

五、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立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六、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立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七、2025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度，立信所严格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立信所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计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立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立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八、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认为，立信所在执业资质、质量管理水平等方面合规有效，在执行审计工作

的过程中，立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小组人员的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关键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在审计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按时完成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审计程序规范、有效，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